

自叙

夫溫疫之為病。非風非寒。非暑非
濕。乃天地間別有一種異氣所感。
其傳有九。此治疫緊要關節。奈何
自古迄今。從未有發明者。仲景雖
有傷寒論。然其法始自太陽。或傳
陽明。或傳少陽。或三陽竟自傳胃。

蓋為外感風寒而設。故其傳法與
溫疫自是^迥別。嗣後論之者。紛
不止數十家。皆以傷寒為辭。其於
溫疫證^則而基略^之。是以業醫者。所
記^所誦。連篇累牘。俱係傷寒。及其
臨證。悉是溫疫。求其真傷寒。百
一二。不知屠就^之藝。雖成而無所

施。未免損鹿為馬。矣。余初按諸家
咸謂春夏秋皆。是溫病。而傷寒必
在冬時。然歷年較之。溫疫四時皆
有。及究傷寒。每至嚴寒。雖有頭疼
牙痛。惡寒。無汗。發熱。總似太陽證。
至六七日失治。未嘗傳經。每用葛
散。一劑。一汗解。間有不藥而自解。

者。並未嘗因失汗。以致發黃譫語。
狂亂胎刺等症。此皆感冒膚淺之
病。非真傷寒也。傷寒感冒。均係風
寒。不立輕重之分。究竟感冒居多。
傷寒希有。沈溫疫與傷寒。感受有
霄壤之隔。庶幾攸分。蓋見傷寒
世所絕少。仲景以傷寒為急病。倉

卒失治。多致傷生。因立論以濟天下後世。用心可謂仁矣。然傷寒與溫疫。均急病也。以病之少者。尚博講告世。至於溫疫。多於傷寒百倍。安忍反置勿論。或謂溫疫之症。仲景原別有方論。歷年既久。兵火湮沒。即傷寒論。乃稱散亡之條。王

和立方造論。課稱全書。溫疫之論。
未必不由散之也。明矣。崇禎辛巳。
疫氣流行。山東浙省。南北兩直。感
者尤多。至五六月益甚。或至闔門
傳染。始發之際。時師誤以傷寒法
治之。未嘗見其不治也。或病家誤
聽七日當自愈。不爾十四日必瘳。

因而失治。有不及期而死者。或早
妄用峻劑。攻補失叙而死。者或遇
醫家。是解不到。心疑胆怯。以急病
用緩藥。雖不即受其害。猶遷延而
致死。比之皆是。所感輕者。尚獲僥
倖。感之重者。更加失治。枉死不可
豫記。嗟乎。守古法不合。今病以今

病簡古書。原無明論。是以投劑不
效。醫者徬徨無措。病者日迫危篤。
病愈急。投藥愈亂。不死於病。乃死
于醫。不死於醫。乃死于醫。終之遺
也。吁。千載以來。何生民不幸如
此。余雖固陋。靜心窮理。悟其所感
之氣。所入之門。所受之學。及其傳

受之禮。平日所用歷驗方法。詳述
于左。以俟高明者正之。時崇禎壬
午仲秋。姑蘇洞庭吳有性書於淡
溪齋。

溫疫方論

上卷目次

原病

溫疫初起

傳變不常

急証急攻

表裏分傳

熱邪散漫

內壅不汗

下後脉浮

下後脉復沉

邪氣復聚

下後身反熱

下後脉反數

因証數攻

病愈結存

下格

注意逐邪勿拘結糞

畜血

發黃

邪在胸膈

辨明傷寒時疫

發斑戰汗合論

戰汗

自汗

盜汗

狂汗

發斑

數下亡陰

解後宜養陰忌投參朮

用參宜忌有前利害之不同

下後間服緩劑

下後反痞

下後反嘔

奪液無汗

補瀉兼施

藥煩

停藥

虛煩似狂

神虛譫語

奪氣不語

老少異治

妄投破氣藥論

妄投補劑論

妄投寒涼藥論

大便

小便

前後虛實

脉厥

脉証不應

體厥

乘除

道光丙戌年二月上旬開卷

海記

學者

宜讀

此言古之

論疫

此言四氣之

不調未也

不疫

溫疫論上卷

延陵吳有性又可甫著

甬江徐文炳天章

檇李石楷臨初全叅

魏塘唐之杜石公

原病

胡應澍閱

病疫之由。昔以爲非其時有其氣。春應溫而反大寒。夏應熱而反大涼。秋應涼而反大熱。冬應寒而反大溫。得非時之氣。長幼之病相似。以爲疫。余論則不然。夫寒熱溫涼。乃四時之常。因風雨陰晴。稍爲損益。假令秋熱必多晴。春寒因多雨。較之亦天地之常事。未

受疫之源

感風

藏邪之

邪

踞于中
或表或裏

必多疫也。傷寒與中暑感天地之常氣。疫者感天地之厲氣。在歲有多寡。在方隅有厚薄。在四時有盛衰。此氣之來。無論老少強弱。觸之者卽病。邪自口鼻而入。則其所客。內不在藏府。外不在經絡。舍於伏脊之內。去表不遠。附近於胃。乃表裏之分界。是爲半表半裏。卽鍼經所謂橫連膜原是也。胃爲十二經之海。十二經皆都會於胃。故胃氣能敷布於十二經中。而榮養百骸。毫髮之間。彌所不貫。凡邪在經爲表。在胃爲裏。今邪在膜原者。正當經胃交關之所。故爲半表半裏。